

从25元到1280元 太阳镜价格差距大

## 低价镜只能“扮靓”不护眼

□晨报记者 杨阳 见习记者 张莹

在户外活动时,为避免强烈的光线刺激眼睛,人们常常会戴上一副太阳镜,既能保护眼睛,又能增添几分时尚感。但这小小一副太阳镜的价格差别极大,从25元到1280元不等,这么大的差距究竟差到哪儿了呢?

8月10日中午,记者在兴鹤大街与黄河路交叉口随机采访了几位行人,他们所戴的太阳镜价格不一,从几十元到二三百元不等。

当日下午,记者来到华夏南路上的一家眼镜店,店员向记者推荐了正在做活动的一款原价258元的太阳镜,现价只要138元,这是该店所售太阳镜中最便宜的一款,而最贵的是560元。对不同价位的太阳镜在质量上有何差别,店员表示不太清楚。

记者又走访了几家眼镜店,太阳镜的



一名行人戴着太阳镜仍需用手遮挡阳光。晨报见习记者 陈志洋 摄

价格多在100元以上,最高达1280元。而位上太阳镜的售价均在100元以下,最便宜的25元一副。一副太阳镜,从25元到

1280元,为何价格相差竟会这么大?

为解开疑问,记者来到市人民医院,据眼科的一位侯姓验光师介绍,决定太阳镜价格的因素有以下三个方面:一是质量,优质太阳镜不但能有效遮挡紫外线,而且清晰度高、防刮擦能力强,比如有些太阳镜用的是偏光镜片,使照射到眼睛的光线柔和不刺眼;二是外形,款式新颖、做工精细的太阳镜,价格相对较高;三是品牌,名牌太阳镜不但在质量和外形上领先,而且有完备的售后服务体系。市场上那些几十元的太阳镜,多为时装镜,并不具备护眼功能。

对以护眼为目的购买太阳镜的顾客,该验光师建议:“一般情况下,百元以上的太阳镜质量基本过关,300元左右的太阳镜质量算是不错的了。”在试戴太阳镜时,应注意“看到的东西是否变形,佩戴时是否影响视线”。

## 大部分市民不认可“代看望老人”

□晨报记者 陈艳艳 朱迪 见习记者 姚舒辉

7月1日,新修订的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正式施行,将“常回家看看”精神赡养写入条文。不少商家从中发现商机,纷纷通过网络推出与“代看望老人”相关的服务项目。记者在淘宝网上看到,“代看望老人”的有偿服务比比皆是,当然我市也在服务范围之内,如陪老人过生日、陪老人散步聊天等,但成交数量少之又少。

日前,记者采访了解到,“代看望老人”服务并未被大多数人认可,不少市民表示,亲情、孝心是不能购买的,花钱买这样的服务总感觉不靠谱。

### 收费不低 生意遇冷

“常回家看看”纳入法律以来,“代看望老人”服务应运而生。记者在淘宝网中输入“代看望老人服务”后,看到了近百条相关信息,服务范围不但覆盖上海、广州、深圳等一线城市,而且我市也在其中。

一些商家以10元、20元的价格吸引消费者进入页面后,才给出具体的收费标准,基础费用多是从100元至300元不等。如需购买其他服务或陪伴时间更久的话,需要在基础费用上另外加钱。

记者看到淘宝网上近百家提供“代看望老人”服务的网店中,仅有两家的成交记录为1,其余商家的成交记录均为零。

记者进入一家为我市提供“代看望老人”服务的店铺,该店的老板是鹤壁人,他告诉记者,他曾经在外地工作过,知道回次家不容易,理解在外工作子女的无奈,现在他回到了家乡工作,想通过这样的方式帮助那些常年在外的子女,也帮助那些“空巢”老人暂时填补子女不在身边的空虚。

### 大多数市民表示 不认可

日前,记者在淇滨区街头随机采访了20位市民,年龄在25岁至50岁之间。谈到花钱找人代看望父母时,他们表达了自己的观点。

“服务形式很新颖,使远在外地打工的子女关心老人和安心工作得以兼得,但是服务效果值得商榷。我不会购买这样的服务。”在银行上班的36岁的刘先生说。

“我在网上看到过这样的信息,看望老人的过程全部以视频的形式传给购买人,看起来比较安全。如果老人可以接受的话,自己又实在没有时间,可以考虑这样的服务。”刚刚参加工作的马女士说出了自己的看法。

“我觉得这样很不妥,孝心怎么能购买呢,花钱找别人看望父母代替不了自己。”这是多数人的观点。

20名受访者中,仅有4人认为如果安全,父母接受的话,可以尝试一下。其他的人都觉得这样的服务满足不了父母的需求,并强调孝心不可购买。

### 老人抵触心理较强

父母能否接受“代看望老人”服务呢,他们对此持什么态度呢?

78岁的李老先生道出心声:“孩子在外地工作,只是逢年过节才能回家看看,他们工作忙,我和老伴都能理解。可是,如果孩子们花钱请陌生人代替他们来,我会很难受,会觉得他们不愿意自己来看望我们。”

李老先生的心声得到了很多老年人的认同,他们同样觉得,没有时间,经常打电话就行,没有必要花钱请人代替他们,只要孩子有那份孝心比啥都强。

### 律师:如此服务有悖立法初衷

网上公开叫卖“代看望老人”的服务是否涉嫌违法呢?记者采访了河南创诚律师事务所的李律师,他认为,新出台的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中的“常回家看看”只是一个倡导性的规范,并没有要求亲力亲为,但请别人代替自己看望父母不能真正让父母感受到亲情的温暖,还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,有悖立法初衷。

李律师表示,网店推出此项业务,从中获利,如果造成不良后果,应追究卖家责任,电商平台也将承担连带责任,但具体应承担什么样的责任目前并无依据。

**全友家居**  
绿色全友 温馨世界

**店面装修 展品清仓 一件不留**

**即日起**

**全场5折起**

地址:淇滨客运总站东80米

电话:6996988

